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化學系大學部系內獎學金公告

獎學金名稱	獎助金額	獎助名額	申請資格	應繳證件	截止日期
清寒獎學金	系獎學金委員會審議	系獎學金委員會審議	一、家庭清寒或遭遇特殊變故者。 二、學業、操行、體育成績及格。	一、申請表(請至系網頁下載)。 二、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 三、清寒證明書。	115 年 09 月 24 日 下午 16:00
服務獎學金	依當學年度預算經費獎助	系獎學金委員會審議	一、熱心參與化學系系內之服務工作且有具體成效。 二、學業、操行、體育成績及格。	一、申請表(請至系網頁下載)。 二、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 三、對本系服務工作具體成效之證明。	
專題研究計畫獎學金	系獎學金委員會審議	每年四名	一、本系大學部大三、大四在學學生，選修「專題研究」課程者。 二、經指導老師推薦並撰寫專題研究計畫，內容須具研究創新性及可行性。 三、申請國科會大專研究計畫未獲通過者。	一、申請表(請至系網頁下載)。 二、專題研究計畫書(含研究目的、方法及預期成果)。 三、在學證明。	
柏豪獎學金	大學部勤學獎助金：每名新臺幣貳萬五仟元。 碩士班獎學金：每名新臺幣參萬元。	大學部勤學獎助金： 每學期 10 名。 碩士班獎學金： 每學期 4 名。	一、申請人須同時符合以下條件： (一)本系在學學生(含大學部、碩士班、理學院應用科學博士班)。 (二)成績門檻：大學部學生申請當學期之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前 50%;碩士班及博士班申請當學期之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必須每一科目都及格。 (三)具良好學術誠信與品行，且無重大違規紀錄。 (四)符合第五條「學習參與最低門檻(量化規定)」。	一、申請表(含切結)(請至系網頁下載)。 二、成績單。 三、習參與佐證(對應第五條最低門檻之證明)。 四、學習反思與下一步計畫(建議 300 - 800 字) 五、第三方簡易評語表(依柏豪獎學金辦法附件二；導師或任課/指導老師擇	

			請人須於前一學期完成下列學習參與最低門檻，並提出可驗證之佐證(評量僅採計申請時之前一學期之相關資料。): 1. 必備門檻 (1). 系上講座/學術活動參與：至少 3 次(需有可驗證簽到/名單/證明)。 (2). 教師面談/請益紀錄：至少 1 次。 (3). 學習投入佐證：至少 2 類 A. 課程平台紀錄； B. 筆記/錯題整理； C. 實驗紀錄/實驗報告節錄； D. 研究/專題/讀書會參與紀錄。 2. 加分參與(非必備) (1). 系學會參與(擇一)：擔任系學會幹部/志工/活動工作人員； (2). 或參與系學會活動至少 2 次(具簽到/證明)。 二、軟實力指標採計與加分(請參閱第十條，以可完成且可驗證為原則(非必備))	一填寫；如無法提供可免附，但將不列入同分優先參考)。 六、軟實力指標佐證文件(如欲採計加分，依柏豪獎學金辦法附件一檢附)。	
--	--	--	--	---	--

一、上述獎助學金不受已領其他獎學金之限制。

二、得獎名單將公告於系內公布欄並於系務議公開頒獎及合影紀錄。

三、得獎學生須先簽收收據以利撥款作業，並於規定日期內繳交感謝卡，由化學系辦公室轉交「化學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

四、詳細資料請參閱化學系網站。

淡江大學化學系(115.08.31)